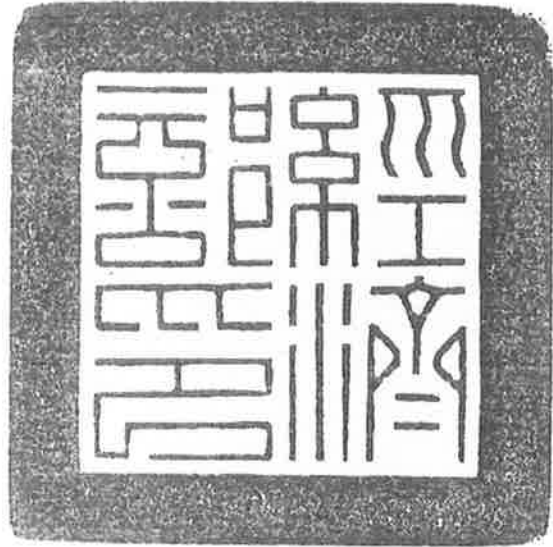


檔 號：  
保存年限：

## 經濟部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11月29日  
發文字號：經商字第10702427800號  
附件：如文



主旨：公告本部「公司行號及有限合夥營業項目代碼表」修正1項營業項目代碼。

依據：依據本部107年11月20日召開「公司行號及有限合夥營業項目代碼作業計畫推動小組第59次會議」會議紀錄決議辦理。

公告事項：修正公司行號及有限合夥營業項目代碼表內容（如附件）



部長 沈榮津

修正「J701030 視聽歌唱業」

營業項目代碼	定義內容
J701030 視聽歌唱業 (不變)	指提供伴唱視聽設備，供人歌唱之營利事業。 <u>但不包括該設備內置於可移動式獨立空間，無人服務且由消費者以自助付費使用者。</u> (原：指提供伴唱視聽設備，供人歌唱之營利事業)